校学发[2022]4号

**关于做好春季学期**

**学生安全教育及排查工作的通知**

**各二级学院：**

根据上级和学校学生安全教育相关工作要求，现就做好春季学期学生安全教育及排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月20-23日，所有返校学生应通过易班APP参加春季开学心理普查。各二级学院对于排查出的日常关注、重点关注、危机关注对象要按要求进行跟踪管理，直到问题化解。同时，要根据《关于建立健全学生心理档案的通知》(校学发[2020]65号)，第一时间分别按照电子、纸质建档要求做好排查处置记录，校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将进行专门督查。

二、各二级学院每月要至少定期召开一次由本单位全体辅导员、班主任参加的学生安全工作专题会议，从开学之日起所有辅导员、班主任每周必须到所带班级的每个寝室至少下寝1-2次，通过观察、走访、交谈、网络、心理普查等方式及时掌握学生的身心健康状况，强化“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研判、早预防、早控制”的五早的预警机制。

三、每周定期召开学生信息员（团学班寝室干部）会议，抓好学生信息员队伍建设及培训，公布学生信息员第一时间应联系老师的电话，畅通寝室、班级、学院、学校四级信息网络，对学生身心异常信息要坚持宁可信其有，不可信其无；宁可信其大，不可信其小；宁可虚惊一场，不可麻痹大意。

四、请各二级学院在每个月的第一个星期继续组织好男生安全教育大会，重点加强禁止吸烟酗酒缺寝代寝打架及严禁携带管制刀具、使用大功率电器等方面的安全纪律教育。

五、各二级学院、各班级要利用易班打卡学生反馈信息，重点关注填写了“有发烧咳嗽等症状”、“目前存在心理困扰”、“有经常失眠等症状”、“身边同学有发烧咳嗽等”、“身边同学有心理困扰等”、“其他需要补充的情况（反映有特殊情况）”的学生，对异常信息做到每日清查及原因未查明不放过、问题未解决开不放过、成效未巩固不放过。

 六、安全教育及排查事关学生安全和学校稳定，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、完善机制、抓好落实、建立台账，学生工作处将定期开展督查并纳入考核。从2月21日起至放暑假，继续实行安全教育及排查报告制度，并对典型个案在每周学生工作会议上剖析反思。联系人：郭泽锋，13907322176。

**学生工作处（部）**

**二〇二二年二月十六日**